



譯者：趙瑞雲 · 荷爾達丹斯 · 荷

滅毀的愛

正風出版社印行



書叢作傑學文界世

“滅毀的愛”

譯 震 瑞 趙

行印社版出風正

1946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十月
發售

實價國幣
元

(外埠另加郵運費)

正風世界文學傑作叢書

愛的毀滅

有著作權·不准翻印

著者	斯丹達爾
譯者	趙瑞雲
發行人	陳汝言
經售處	全國各大書店

總發行所

上海河南路三二八號
南京東海路六十二號
重慶沙坪壩六十八號

正風出版社有限公司

分發行所

上海河南路三二八號
漢口交通路
重慶都郵街
成都林森路

利羣書報發行所
聯營書店

序

世間有一件事是二十世紀不存在了的，那便是騎士時代以及稍後時期那種絕對不含肉慾和物慾的愛情。這一類型的，正是著者斯丹達爾在「愛情篇」裏所分析的第一種「熱情愛」，也是著者最推崇的。

本書是兩個中篇集成的，譯者趙瑞霞君在譯序裏已說過都是從作者的意大利歷史故事集選譯的。這兩篇——蕃妮娜·蕃妮娜及嘉思德樂女主持傳有着同一的風格，充滿了熱愛憂鬱與悲慘的節目，精巧的成為著者理論的實例。斯丹達爾是專以寫這種動人心魄的故事而傲視文壇的。

本書原以嘉思德樂女主持傳一篇為名，繼以不能代表其共同的意義，便根據兩篇的內容與著者描寫這故事之獨立的風格而易名為『愛的毀滅』，這確能增加讀者對本書更深的了解。

最後，本書故事的細膩動人與譯筆的信美流暢，也用不着我們再來介紹，請讀者慢慢去欣賞。在這裏我們只對譯者表示更名的歉意與遲至今天才和讀者見面的歉意了。

六月六日，一九四六。

關於斯丹達爾

(一)

斯丹達爾 (Stendhal) 原來的真實姓名是瑪利·亨利·白爾 (Maïri Henri Beyle)。他曾經用過好幾個筆名發表文章，後來在正式出版他第一部著作「羅馬、拿波里。佛羅稜斯」(Rome, Naples et Florence) 的時候，才決定採取「斯丹達爾」這名兒，有時候，他自己稱為德，斯丹達爾 (De Stendhal) 可惜「德」字之前，並未加上別的稱號，不足以表明貴族的門第和身份，而且根據一些批評家的考證，「斯丹達爾」一字是從德意志布倫茲維克 (Brunswick) 省一個市鎮取來的。那市鎮就叫做斯丹達爾。他於西歷一七八三年正月二十三日誕生於法國東南部格雷斯諾布 (Grenoble)，這地方原是以以前叫朵裴納 (Dauphina) 省的首邑，對意大利的交通十分便利。斯氏的父母在當地很有

點兒名氣，是小康的中產階級。他父親名約瑟，謝呂邦（Joseph Cherpin，爲人奸詐而多疑，管理家事，異常嚴厲；斯氏從少就恨他的父親，時常稱之爲 Mon butard de pere。不過他對於母親，却非常敬愛。她原出意大利望族，上代由於一樁小暗殺事件，逃出國境而定居於法國。當他七歲時，他母親即逝世了。從這時起便開始他自己所謂「道德的生活」（Vie moral）。

斯氏的童年，慘淡寂寞，在一大陣家庭的齟齬中度過。當那熾熱的恐怖時代，他私心極端讚賞共和黨的勝利，尤其對於路易十六（Louis XVI）的死刑，斬於斷頭台之上，覺得快樂極了。他的家族不但是保皇黨，而且是很虔誠的天主教徒，這形成了他對於宗教的憎惡。他少時跟一位耶蘇教士雷耶納（Raillanc）唸書，此人虛偽陰險，在斯氏的心目中，不啻是虛詐的化身，也就因此加強了他仇恨宗教的情緒。在別方面說起來，他很敬愛他的外祖父嘉南（Cagnon）和祖姑母伊利莎白。嘉南老先生和藹可親，以醫藥有名於世，是一個信奉伏爾泰（Voltaire）的中產階級人。斯氏母親死後，多承外祖父照拂，他很了解他這個外孫而樂於教養他。斯氏的祖母是一個修長而消瘦的女人，有着

一副西班牙型的美麗容貌，她具有高尚的心腸，稍帶浪漫性格。他認為外祖父是代表十八世紀的哲學觀念，而祖母則代表西班牙主義（Espagnolisme）。凡是熟識作者著作的人，一定知道這二方面正是包容着所謂「斯丹達爾精神」（*Esprit Stendalien*）。斯丹達爾精神是一種奇異的組合：這就是十八世紀的文藝的與哲學的氣質，百科全書派的風格與文筆，揉雜着緬懷異國情調和中古時代的遐想。而這兒，我們可以看出斯氏的家庭環境對於他思想與藝術的影響來。

關於斯氏童年的生涯及其家庭情形等等，在他的『亨利，勃魯拉傳』（*La Vie de Henri Prular*）一書中，有親切而動人的描繪。這部書雖然名為「亨利，勃魯拉」，實際上就是「亨利，白爾」的自傳。作者曾經寫過好幾部自傳，但不是斷章片段，便是寫好了却束之高閣，未曾問世。

當斯氏該入學唸書的時候，他父親送他入一座在格雷諾布新設立的中心學校（*L'école centrale*）求學。在這裏他獲得數學、繪畫及拉丁文的基礎。並且此時他開始閱讀莎士比亞，朗讀不輟，愛不捨手；莎士比亞是他一生最愛崇的一位作家。斯氏在學校中，

以數學一科，博得師長們的重視，但是他心裏却不喜歡它。他一切學問都不是從學校課程上得來的，譬如他對於法國文字又廣泛又淵博的學識，可說都是自己研究的結果。盧梭 (J.-J. Rousseau)、艾爾維筱 (Helvetius)、德拉西 (De Tracy)、莫里哀 (Moliere)、拉芳登 (La Fontaine)、亞利歐斯朵 (Aristote) 等作家都是他早年所嗜愛的。

一七九九年斯氏到巴黎去，主要的動機是投考陸軍學校 (Ecole polytechnique)。但是他名落孫山。在巴黎耽擱了好幾個禮拜，這離家別親的孩子便病倒了。他在寂寥，煩惱和懷鄉病之中，投奔一位遠親達呂 (Daru) 家。這是一個活動而顯貴的家族，在拿破崙執政時代極有勢力。當時斯氏的表兄博兒。達呂 (Paul Daru) 身居顯職，在軍政部做官，便在部裏代斯氏覓得一事，暫時寄居籬下，偷閒潛修。一八〇〇年四月，他決定到意大利去，那時節拿破崙，正預備進略意大利；他野心蓬勃追隨達呂家兩位表兄之後，跨過阿爾卑士 (Alps) 的崇山峻嶺。一到了意大利，他就發現風光的嫵媚，人情的風雅；他認為這是他的「夢幻之鄉」，「理想之國」。我們不難想像當時他內心的快樂和

興奮了。

不久，他得到達呂的幫助，在第六龍驤隊（Dragoon）謀得一個差使。但是一八〇〇年秋季他接到命令，要他離開他心愛的米蘭（Milan）到勃萊斯夏（Prussia），到他所隸屬的部隊報到。他不願離開風情旖旎的米蘭一個大原因，是他那時愛上了一位米蘭女人，名叫金娜·彼忒拉格（Tina Pietragu）的。斯氏一生不乏風流戀愛事蹟，這「米蘭之戀」是他第一次的所謂熱情愛（l'Amour Passion）。後來，他既厭軍隊生活，又覺得別離的痛苦，便辭掉職務，重回巴黎。他在巴黎淹留四年，潛心攻讀，留情於書卷之間，同時又夢想愛情，追求聲名：曾一度從事劇本的創作，但沒有成功。在這一時期，斯丹達爾才開始走上文藝野心的道路。他熱狂地讀蒙田（Montaigne）、瑪利伏（Molière）、孟德斯鳩（Montesquieu）、古里衷（P.L. Courier）。他尤其醉心於十八世紀哲學的研究：康第拉克（Condillac）、嘉巴尼（Cabanis）、德拉西（Diderot）。其中他最推崇德拉西的觀念論，這對於作者的思想和小說藝術有極大的影響。此外十七世紀的偉大喜劇家莫里衷蠱惑了他，使他有與致寫了一個韻文喜劇。他練習台詞，勤於模倣，時常出入於社交界與劇院。

在巴黎住了不久，感於經濟的拮据，他只好到馬賽充一家商業公司的職員。此事却引起他家庭的不滿。同時他又和女伶，梅拉尼，吉爾貝（Melani Culbert）發生一度曖昧關係。到一八〇八年，達呂鑒於親戚交誼，忽視了斯氏以往的少年過失，仍舊薦他做部內的低級職員，嗣後他被調到德國佔領區駐守軍任事，到布倫茲維克，掌理彈藥、稅收、給養等等事務。

一八一二年，他隨着拿破崙侵俄大軍進攻莫斯科，而經歷了那一次驚心動魄的莫斯科之役。當俄人焚毀京城，法蘭西軍隊倉皇敗退的時候，我們的作者，獨立高崗，眺望着熊熊的大火，讚賞這一幕偉大而慘烈的悲劇而嘆道：『唉，這時候，只要跟知心的朋友一塊兒觀賞，我真的心滿意足了！……』他懷着顆熱熱辣辣的年輕的心，眼前展開一片寥闊的美麗的光景，他崇拜拿破崙，崇拜戰爭，夢想燦爛的「紅色」的軍績。他遠別家鄉，深入那「寂寞灰色的國土」，如今他站在高崗上饕餮俄羅斯京都的火化！後來他又眼見法蘭西兵士挨着飢餓，駝着寒冷，疲倦是他們的侶伴，死亡是他們的歸宿，在無邊冰天雪地發出無邊的哀號！——這時節的斯丹達爾正像「紅與黑」中的鈺連（Julien），獨立

在維以 (Vebny) 、維鯉葉 (Vortoles) 間的山頭，迎着八月的落日，在山谷靜寧裏，滿耳是山蟲的哀鳴，一隻蒼鷹從斷崖絕壁處飛出來而盤旋在天空中，……鉅連若有所悟不禁嘆息着：

C'était la destinée de Napoleon: Serait ce un tour lamennés (這是拿破崙的命運，難道有朝一日這也會是我自己的命運嗎？)

這正是斯丹達爾一生中的所謂「英雄時期」(La Période héroïque de sa Vie 1806-2814)

斯氏從莫斯科回來後，拿破崙很賞識他，任命他爲國會的審計官 (auditeur)，隨後不久他又做過一任空名的，但頗有利可圖的官，這官名叫 Inspecteur un Mobilier de la Couronne。一九一三年，他隨軍入奧大利，並在沙襲 Bagon 任監督 (Intendant) 之職，到一八一四年他被調至他的故鄉格雷諾布，完成了一件極有價值的工作，這就是組織了采裴納的保衛軍。可是他身體多病，時常疲乏，使他不得不回巴黎。但是當拿破崙駕臨厄爾巴時 (exil) 時，他又離開故鄉到意大利去了。他在米蘭整整住了七年，經

常和文士名流來往；金娜、彼忒拉格成爲他公開的情婦了。

此時他官場活動已經得到滿足，他已養成一種明快熱烈的作風，他常是生活在歡樂裏。他善於觀察人們的容貌，分析人們的性格，刺穿人生虛偽面具。同時，他特異的性格也逐漸形成了；他非常驕矜，態度時冷時熱，隨處都顯示一種「自我」(Moi)的精神；他喜歡批評攻擊人們，尤其當公共議會場所，他一邊談笑自若，風趣橫生；一邊揄揶旁人，毫無顧忌，不免引起人家的討厭。因此在社交界裏，斯丹達爾被認爲一個奇怪的，不易討人喜歡的人物；他底作品正如他的性格，是奇特的，叫人不容易了解的。所以他自已說：Je serai comprivens 1880, (我到一八八〇年會爲人所了解的。)這句話可以用在他的作品和他的性格上。

他歷年的奔波，以及戰後的疲勞，使他的健康漸漸損壞了。並且這時他對於拿破崙的事業已發生懷疑，由崇拜拿破崙一變爲憎惡拿破崙了。於是他只好告假引退駐足歌馬(Mai)湖畔。不久，不可一世的拿破崙的御座粉碎了，偉大的帝國化成一縷硝煙，幾星殘火，斯丹達爾留連於寂寥的厄爾巴島上，埋葬了他的希冀，他那一時代的希冀；而他那

熾熱的夢幻和榮華的追求隨之烟消雲散了。

然而，這時候他已成爲一位作家了。在一八一四年已經出版一本關於海登（*Lettres ecrites de Vienne en satirique Aur Haydn*）和莫札特（*Mozart*）的書。他在意大利尋幽探蹟，沉緬於意大利的人情風尚，而盡量滿足他對於意大利藝術的好奇心和熱情。一八一七年出版兩部著作：「羅馬、拿波里，佛羅稜斯」和「意大利繪畫史」（*L'histoire de la Peinture en Italie*）。前者是一部遊記，他用流利的文字描繪意大利三大名都，處處有動人的摹寫。我們知道，斯丹達爾不但是大小說家，還是個遊記家。他一生寫下好幾部不朽的遊記。他底遊記就彷彿他底小說，有一特色：不注重風景的描寫，而注重風尚的刻畫，地方色彩的捉摸和人物性格的雕繪。假如我們要談他的遊記，那末他的「三遊記」便是最佳的代表作。

一八一九年他的父親逝世了，死後身世蕭條，他繁念的一筆遺產付諸東流。他原想依靠遺產過一種優游閒適的作家生活的，現在只好獨力奮鬥。支持他的家庭。此時斯氏頻發狂論，喜作奇癖的，有破壞性質的言談，引起了意大利祕密警察的注意，所以在

八二一年他在意大利便待不住了，他只得回巴黎。同年秋天他到英國作了一次短短的遊訪，和一個文藝雜誌編輯高爾朋（Colburn）訂交。他開始撰寫許多關於巴黎生活和文藝的文章，就在高氏主編的雜誌上發表。同時由於職業關係，不得不時常赴政治的文藝的「沙龍」（Salon）而相識許多人物。這是他生平最活躍的，也最光彩的文字生涯的「階級」。他寫下了「愛情論」（De l'Amour）、「拉辛與莎士比亞」（Racine et Shakespeare）、「樂西尼傳」（Vie de Rossini）、「亞曼西」（Armanche）、「羅馬散步線」（Promenades dans Rome）。

到了一八三〇年，他完成偉大的傑作「紅與黑」（Le Rouge et le Noir）。翌年，「紅與黑」便出版了。一八三一這一年，在世界文學史上是重要的，正如一八五七年也是重要的一年。因為前者是近代第一部心理小說巨著「紅與黑」問世的年份，它在世界心理小說發展的道路上樹立了一塊劃時代的里程碑，也可以說是一個承前啓後的偉大的日子。後者是福洛貝爾的第一部名著「波娃利夫人」（Madame Bovary）誕生年。而「波娃利夫人」在現實主義小說發展的歷史上是一部傑作，一部空前的代表作。

每逢我們一提及文學上的現實主義（Realisme），我們便想到福洛貝爾底「波娃利夫人」；競彷彿當我們談論心理分析的小說時，立刻會在眼前浮現「紅與黑」三個輝煌的大字。但是不幸的是，「波娃利夫人」一出版馬上引起人們空前的注目，紛紛議論，一方面是同情的讚頌，一方面是嚴酷的責罵，「波娃利夫人」被傳上了法庭，我們可以想像福洛貝爾先生怎樣緊張的待在賽納河上游克窪塞（Cluses）的小樓上關懷它命運的浮沉。但是，我們底「紅與黑」却在寂寞冷落中度其閨靜的日子，鬚髻一顆珍貴的寶石埋葬在地底，未經「幸福」的人們掘發而賞識。當時人們沉落在熱狂的浪漫主義的怒潮中，爲一時的風尚所激盪。特別是一般年輕人，追隨雨果，高擎着五色繽紛的大纛，真摯而慷慨，到處是「愛納尼」（Hernani）的吶喊，「巴黎聖母院」（Notre Dame de Paris）崔巍的影子，跟柔和如天青色的虞賽的情歌……斯丹達爾，一個忠實而「笨拙」的筆耕者、在寂靜中獨自經營他所珍惜的田地。他不求人了解，也不爲人所了解，連他的莫逆之交，「歌龍芭」和「嘉爾曼」作者梅禮美最初也不懂得他。有一次梅氏嘆道：「嘿，白爾，我就不曉得他寫過些什麼東西，旅行過些什麼地方……」。而現實主義大師福洛

貝爾說他自壓根兒不了解「紅與黑」的人物和旨趣。斯丹達爾頗有自知之明，在「紅與黑」的扉頁上寫了「TO THE HAPPY FEW (獻給幸福的少數人)」這四個英文字眼兒！他挾着四十多萬字的「紅與黑」原稿本，走過熙熙攘攘鑼鼓喧天的街頭，覺得格外的寂寞，可是他却非常驕傲，他要五十年之後，尋找他的讀者。

在「紅與黑」問世之後，斯氏的生活起了一個變化，因為一八一三年七月，史家所謂「光榮的時代」來臨了，時間爲他製造一個新的命運，他被任命爲意大利楚利耶斯忒(Trieste)城的領事。可是不久又被調任西維坦，維幾亞(Civita Vecchia)城。這地方雖然離羅馬不遠，風景幽美，但是依斯氏看來，是個貶逐之區。爲了打發日子，驅除煩惱，他用心辦公事，研究考古學，收集中古時代意大利的金碧輝煌的抄本。後來，於一八三六年，得到他朋友莫爾(Mole)的幫助，託病請假而返巴黎，一刊滯留到一八三九年秋天。在這一段時日內，他寫了「一個旅人的回憶錄」(Mémoires d'un Touriste)——這是記述他游歷法國各地的履痕：在這書的字裏行間，有點受着梅禮美考古癖的影響——「南國之旅」(He Voyage dans le Midi)、和他底第一部傑作「芭穆外史」

(*La Chantreuse de Parme*)。「芭穆外史」底出版，却立刻獵取了一部份讀者的注意；大家對他的態度也不像當年「紅與黑」誕生時那樣冷落了。一八四〇年九月二十五日巴爾扎克在巴黎評論(*La Revue de Paris*)上發表了一篇熱烈的文章來頌揚他的「芭穆外史」，但是他看了之後，只報以不快的微笑！

「芭穆外史」是斯氏在世最後一部出版的大著。這書之後，他又着手寫一部自傳體的小說「露西盎·樂琴」(*Lucien Leuwen*)。可惜此書斯氏無福完成。斯丹達爾走過一條幽暗的道路，身體漸漸不支，患了中風的毛病。然而他還努力寫作，不肯休息，在去世之前，有還創作了不少傳奇式的中短篇小說。這類小說泰半取材料於意大利中世紀以來的軼聞、故事、傳說，加以斯氏特異的技巧，渲染的手法，高明的安排，一一化成了優秀的藝術品。它們後來輯錄成書，通稱為「意大利歷史故事集」(*Les Chroniques Italiennes*)，其中以「嘉思德樂女修道院主傳」(*L'abbesse de Castro*)一篇為最著名。

一八四一年十月，斯氏奉命辦理要公，抱病從意大利跑到巴黎。翌年三月初，舊疾復發，一陣突然而來的癱瘓使他跌倒街心，別人送他回家，他一直昏迷不醒，藥石罔靈